

敬啟者：

透過「積金易」平台迎接全新數碼化強積金體驗

積金易平台有限公司（積金易公司）¹與宏利公積金信託有限公司（宏利）誠邀您一起透過「積金易」平台（「積金易」），迎接全新強積金數碼體驗！

「積金易」有何好處

「積金易」是一個一站式的中央電子平台，讓您隨時隨地透過手機應用程式或網上平台管理您的強積金。無論您是僱主、計劃成員或自僱人士，「積金易」會為您帶來全新體驗及多個好處，包括：

僱主及自僱人士

- 提供不同電子方式作強積金供款
- 自動計算供款金額
- 接收供款到期日的電子提示
- 減少文書工作及人為錯誤



計劃成員及自僱人士

- 就已轉移至「積金易」的強積金帳戶：
 - 一站式查閱帳戶結餘及管理所有帳戶
 - 隨時隨地整合帳戶和更改投資組合
 - 輕鬆作自願性供款
 - 一次過申請從不同強積金計劃提取強積金



何時開始使用

強積金受託人及其計劃已陸續依次序逐一加入「積金易」（詳情見 www.empf.org.hk）。宏利的宏利環球精選(強積金)計劃的帳戶資料，將由以下日期²起轉移至「積金易」：

宏利環球精選(強積金)計劃：

加入「積金易」預定日期

2025 年 11 月 6 日

由上述日期起，您在此計劃下的強積金帳戶資料及紀錄將會轉移至「積金易」。宏利仍為上述計劃的受託人，而積金易公司將使用「積金易」執行強積金計劃下的行政工作，為您提供計劃行政服務³及處理您的服務指示，包括供款、更改投資組合、查詢帳戶結餘及提取強積金等。屆時，您可透過「積金易」管理您的強積金，而無須再向宏利提交服務指示。

無須再次註冊「積金易」

作為僱主，不論您有多少個強積金計劃，辦理「積金易」註冊開戶手續只須一次，便能處理您公司所有已轉移至「積金易」的計劃。由於您公司早前已完成註冊「積金易」開戶，因此您無須再次辦理註冊手續。由 2025 年 11 月 6 日起，您可以透過「積金易」查閱及管理您在上述計劃下的強積金帳戶。

查詢

請參閱背頁受託人的訊息及常見問題。如有查詢，請致電「積金易」客戶服務熱線 183 2622。我們期待在「積金易」為您提供服務。

積金易公司
及 宏利公積金信託有限公司 謹啟

¹ 積金易公司為強制性公積金計劃管理局全資附屬公司，以非牟利方式，營運屬公共設施的「積金易」。

² 加入「積金易」日期須以在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憲報刊登的法律公告為準。如日期有調整，受託人會適時通知您。

³ 使用「積金易」及計劃行政服務須受「積金易」的一般條款及細則約束，詳情請瀏覽 www.empf.org.hk/tnc。

受託人的訊息

由 2025 年 11 月 6 日起，積金易公司將負責執行強積金計劃下的行政工作及透過「積金易」為您提供計劃行政服務，包括處理僱主、計劃成員及自僱人士提交的服務指示。因此，您應直接向「積金易」提交所有有關計劃行政的服務指示，而並非向宏利提交。

宏利會根據不同的截止日期停止接受服務指示。請參閱**致參與僱主及計劃成員的通知**了解詳情。



致參與僱主及計劃成員的通知

www.manulife.com.hk/globalselect_empf_notice_c.pdf

宏利在截止日期後收到的服務指示，將於 2025 年 11 月 6 日計劃加入「積金易」後，由「積金易」處理。

關於僱主供款的重要提示



由 2025 年 10 月的供款期起（供款限期為 2025 年 11 月 10 日），僱主應透過「積金易」（而並非向宏利）提交供款資料及於供款限日期或之前繳交供款。掃描左方二維碼查閱「強積金供款付款方法概要」。

注意

逾期繳交供款須額外繳付逾期供款金額之 5% 附加費。

常見問題

- 1: 在我的受託人加入「積金易」後，我可以繼續將供款支票直接交到受託人的分行及服務中心嗎？

不可以。供款支票須郵寄至積金易公司（尖沙咀郵政局郵政信箱 98929 號）或放入任何一間「積金易」服務中心的投遞箱（詳情見 www.empf.org.hk）。我們建議您使用「積金易」提供的電子方式供款，既方便、又快捷。

- 2: 如我以支票繳付強積金供款，支票抬頭應改為填寫「積金易公司」嗎？

不應該。因為您的強積金供款收款人會維持不變，支票抬頭應如常填寫「宏利公積金信託有限公司」。我們建議您轉用電子方式供款，避免因郵遞延誤或文書錯誤導致遲供款而要交附加費。

- 3: 我公司參加了兩個不同受託人的強積金計劃，在完成註冊「積金易」後，是否即可在「積金易」上看到兩個計劃的資料？

受託人及其計劃已陸續依次序逐一加入「積金易」（詳情見 www.empf.org.hk），當您另一個計劃加入「積金易」後，您在該計劃下的強積金帳戶資料會自動在「積金易」上顯示。

更多資訊

掃描右方二維碼查閱常見問題，或瀏覽「積金易」網站或致電客戶服務熱線：



www.empf.org.hk



183 2622

常見問題



收集個人資料聲明

使用「積金易」前，掃描右方二維碼查閱收集個人資料聲明



（或致電熱線索取紙本聲明）

無縫過渡 「積金易」： 僱主必讀貼士

宏利環球精選（強積金）計劃加入「積金易」平台（「積金易」）的預定日期為2025年11月6日*。我們將與強積金中介人攜手，致力為僱主客戶提供順暢無縫的過渡體驗。

宏利
「積金易」專區



宏利
企業網站



宏利香港及澳門
應用程式



*加入「積金易」日期須以在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憲報刊登的法律公告為準。如日期有調整，我們會適時通知您。

本單張內的資料只供參考，而不應作為理財或投資意見。本單張並非及不應被視為建議、推銷、游說認購任何投資產品。如有任何查詢，請聯絡閣下的強積金中介人。

由宏利人壽保險（國際）有限公司
（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）刊發。

注意

2025年11月6日*前：

- 請注意接收強積金行政指示的提早截止日期（「截止日期」）— 您需要在指定期限當日或之前，透過現有渠道向宏利提交登記、供款、離職等指示。詳情請參閱「致參與僱主及計劃成員的通知」。
- 如有待處理或未完成的僱員登記及未處理的沒收權益帳戶，請於截止日期當日或之前完成相關程序。請注意，「積金易」將退還未完成登記的供款，這可能導致拖欠供款及附加費。
- 強烈建議保存您於宏利僱主網站上的紀錄，以便日後查閱。

2025年11月6日*或之後：

- 所有強積金行政服務將由「積金易」集中處理。宏利將無法再接收及處理相關行政指示。請務必留意有關的重要變更，以免因延誤登記或供款而違規、產生附加費及罰款。
- 為免延誤，請直接向「積金易」提交所有行政指示以確保及時處理，切勿將行政指示送交宏利。
- 請透過「積金易」網上平台或「積金易」流動應用程式，使用直接輸入、批量上傳或人力資源軟件提交供款資料。加入「積金易」後，**宏利的「供款捷算系統」、供款檔案介面銜接及強積金僱主網站將停止運作。**
- 付款時，請勿使用「積金易號碼」或「附屬計劃編號」。您應填寫新分配的8位數字「積金易僱主帳戶號碼」[#]，連同以下資料：
 - (i) 您的16位數字「積金易提交參考編號」[#]；或
 - (ii) 您的16位數字「積金易強積金供款帳單號碼」[#]收款方（宏利公積金信託有限公司）及銀行帳號則維持不變。如透過支票存款機供款，請選擇帳單類別「03」。

*「強積金供款帳單號碼」可在「付款結算書」找到。「積金易提交參考編號」和「積金易僱主帳戶號碼」則可在「積金易」上的「管理供款」>「作出供款」中找到。

特別注意

長期服務金／遣散費對沖



- 年滿65歲僱員，無論其就業狀況如何，均可申索強積金權益。僱主應向「積金易」查詢可供對沖的累算權益，並與僱員清晰溝通以避免爭議。
- 「積金易」僅處理強積金計劃對沖。如僱員同時持有職業退休計劃及強積金帳戶，僱主應先與職業退休計劃管理人協調，方可向「積金易」提交對沖要求。

立即行動

「積金易」註冊



- 如果貴公司尚未於「積金易」註冊，請盡快完成並設定「積金易」登入帳號。如貴公司獲授權人士未持有香港身份證，請親臨「積金易」服務中心辦理註冊手續。

宏利全力支援您

宏利網上支援



- 瀏覽宏利「積金易」專區網頁獲取過渡貼士及清單。
- 參加培訓網絡研討會，緊貼「積金易」最新動態。
- 鼓勵您的僱員參與網絡研討會並完成「積金易」註冊。
- 2025年11月6日或之後，您的僱員仍可透過宏利客戶網站及手機應用程式查閱計劃資訊、市場分析及投資教育資源助他們管理強積金帳戶，更可專享獨家優惠！

如有關於加入「積金易」的查詢，
請聯絡我們的客戶服務主任或強積金中介人。